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 2026 年 11 月 10 日起，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宁波银行办理适用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定投”）及转换等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开通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4570	开通	开通

注 1、上表中同一产品不同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开通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上述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上述列表中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

制因素、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74

公司网址：www.nbcb.com.cn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0 日